

证券代码：300695

证券简称：兆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了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组成情况具体如下：

非独立董事：孔爱祥先生（董事长）、孔辰寰先生、徐远先生、周守虎先生；

独立董事：金瑛女士、陈焕章先生、李鲁江先生；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且三名独立董事均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均能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三名独立董事的

任职资格在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通过。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要求。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孔爱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任期均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1) 战略委员会成员：孔爱祥先生、孔辰寰先生、李鲁江先生，其中孔爱祥先生担任召集人。

(2) 提名委员会成员：李鲁江先生、陈焕章先生、徐远先生，其中李鲁江先生担任召集人。

(3) 审计委员会成员：金瑛女士、徐远先生、陈焕章先生，其中金瑛女士担任召集人。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陈焕章先生、金瑛女士、孔爱祥先生，其中陈焕章先生担任召集人。

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组成情况具体如下：

非职工代表监事：陈华标先生（监事会主席）、刘芳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范青春女士；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为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均能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

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未低于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陈华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 1、总经理：孔辰寰先生；
- 2、副总经理：付海兵先生、胡狄明先生；
- 3、财务负责人：缪金海先生；
- 4、董事会秘书：付海兵先生。

（二）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证券事务代表：赵娜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付海兵先生、赵娜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付海兵、赵娜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南区块兆丰路 6 号

联系电话：0571-22801163

传 真：0571-22801188

电子邮箱：stock@hzfb.com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1、因任期届满，康乃正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康乃正女士通过杭州寰宇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7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5%，康乃正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在其任期届满离任后仍将继续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减持等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

2、因任期届满，杨晓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晓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上述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六、备查文件

- 1、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三日